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81)

## 公告

### 2021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公開發行完畢

茲提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5月5日的通函以及2017年6月22日之公告。於2017年6月22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通過了股東大會對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的授權方案的修訂，據此，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發行債務融資工具，餘額不超過本公司淨資本的350%。

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31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的批覆，核准本公司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面值總額不超過人民幣300億元的公司債券。

董事會欣然宣布，根據上述股東授權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的批覆，本公司已於2021年2月4日完成2021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公開發行(「本期債券」)。本期債券的發行規模為人民幣40億元，面值及發行價均為每單位人民幣100元。本期債券包括期限為兩年(「兩年期品種」)和期限為三年(「三年期品種」)的兩個品種。兩年期品種的最終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5億元，最終票面利率為3.50%；三年期品種的最終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5億元，最終票面利率為3.67%。本期債券發行所募集的資金將用於補充本公司營運資金或償還本公司到期或投資者回售的債務融資工具。

華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下的關聯方，但並非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下的關連人士)參與認購三年期品種人民幣0.4億元，佔本期債券發行規模的1%。

承董事會命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陳共炎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2021年2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共炎先生(董事長)及陳亮先生(副董事長及總裁)；非執行董事為劉丁平先生及肖立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瑞中先生、王珍軍先生、劉淳女士及羅卓堅先生。